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依琳
電話：062991111#8648
電子信箱：morlyili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六甲區六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408636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863665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輔導夥伴培訓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8月14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401109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與資格

(一)主任及教師：具有進階評鑑人員證書。

(二)校長：必須完成初階評鑑人員（包含線上研習課程以及實體研習課程）及校長行政研習。

三、本案活動訂於104年9月17日（星期四）、18日（星期五）假本市佳里國小辦理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(一)欲報名本案活動者，請於104年9月9日(星期三)前至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站（http://tepd.moe.gov.tw/index.php）報名。

(二)報名路徑：登入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—新訓及研習活動—輔導夥伴培訓-臺南市輔導夥伴培訓報名。名額為60

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(一)已於103學年度完成輔導夥伴培訓者，不需再參加本案培訓活動。

(二)已於103學年度取得輔導夥伴資格，惟部分科目未通過者，可單獨報名單科課程，並預留104年9月18日下午時間參加測驗。

(三)依教育部規定，參訓人員請依培訓規定報到與簽退，各類科課程遲到15分鐘者，該類科培訓時數不予計算，測驗成績亦不予計分。

(四)各縣市辦理各場次輔導夥伴培訓後，統一由教育部指派審查委員進行試卷審查，並預計於10月公告各類科合格名單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(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除外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8-28 09:56:56